附件2

永泰县总医院编外人员公开招聘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了配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本人已充分理解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此次公开招聘考试应遵守的相应规定，做出以下承诺：**

姓 名： 性 别： 籍贯

身份证号： 有效手机联系方式：

本人考前14日内住址（请详细填写，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1.本人考前14日内，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是 □否

2.本人考前21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或者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地市旅居史，或者14天内有被列入封控和管控区域旅居史人员。 □是 □否

3.本人是否被确诊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或病例的密切接触者及密接的密接。 □是 □否

4.本人是否为需实施居家健康监测14天的人员。 □是 □否

5.考前14天内，本人工作和生活环境是否有聚集性（2例及以上）发热和/呼吸道症状的情况。

 □是 □否

6.本人“八闽健康码”是否为橙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异常人员。 □是 □否

7.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6的情况。 □是 □否

**本人承诺：我将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卡，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承诺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